咸安区农业机械购置补贴标准说明

根据财政部和农业部财农[2005]11号关于《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》的规定，补贴的农业机械应符合国家农业产业政策、农业可持续发展和环境保护的要求，且经农机鉴定机构检测合格。重点补贴对象是：1、大中型拖拉机等农用动力机械；2、农田作业机具，主要包括：耕整、种植、檀保、收获和秸秆还田等机具；3、粮食及农副产品的产后处理机械；4、秸秆、饲草加工处理及养殖机械。补贴必须符合年度补贴机具目录规定的机型，补贴对象是符合补贴条件的农民（农场职工）和直接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机服务组织。中央财政资金的补贴标准：按不超过机具价格的30%进行补贴。补贴资金的使用遵循公开、公正、农民直接受益的原则。目前我区重点支持油菜直播、机插机收、秸秆利用等方面农业机械。